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4-045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2024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行权股票数量: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429,916份注1,行权有效期为2023年7月19日-2024年7月18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行权窗口期除外),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0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0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0.00%。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48,130份注2,行权有效期为2023年12月20日-2024年12月19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行权窗口期除外),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0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0股,占该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0.00%。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注1、注2: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条件成就时的数量。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1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2021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2021年4月26日至2021年5月10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年5月1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1年6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2021年7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首次授予344.2889万份股票期权和344.2889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七)2021年11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2021年12月2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预留授予13.4148万份股票期权和13.4148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九)2022年6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2022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一)2022年10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二)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三)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四)2023年6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五)2023年10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六)2023年12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七)2024年3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十八)2024年6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以上各阶段公司均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已行权情况

1、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2024年第二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行权总量(份)	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总量的百分比(%)
赵定勇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9,554	0	0	0
马洪奎	董事、副总经理	19,554	0	0	0
王存江	董事	19,554	0	0	0
王彦荣	董事、财务总监	19,554	0	0	0
赵琦	董事	19,554	0	0	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97,770	0	0	0
核心技术、管理及业务人员		1,332,146	0	0	0

2、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份)	2024年第二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行权总量(份)	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总量的百分比(%)
核心技术、管理及业务人员		48,130	0	0	0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A股普通股。

(三)行权人数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344注3人,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共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0人参与行权。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5人,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共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0人参与行权。

注3:可行权人数为条件成就时的数量。截止到2024年第二季度末,可行权人数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而较行权条件成就时有所调整。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2024年第二季度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0股。

(三)董事和高管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行权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注4	本次行权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44,944	0	1,944,944
无限售条件股份	384,472,883	0	384,472,883
总计	386,417,827	0	386,417,827

注4:2024年4月1日总股本为386,430,339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1,957,456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384,472,883股。2024年6月3日回购注销完成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512股,总股本数量变为386,417,827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1,944,944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仍为384,472,883股。

四、本次行权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数量合计为0股,不存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的情形。

五、本次行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无激励对象行权,不存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无激励对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4-044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0/2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10月26日~2024年10月25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000元~100,000,000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433,11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884%
累计已回购金额	50,008,595.3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69元/股~16.6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6月,公司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截至2024年6月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3,433,1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884%,购买的最高价为16.60元/股、最低价为11.6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0,008,595.3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5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3/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462.2197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99%
累计已回购金额	9,128.66757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51元/股~6.7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64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4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

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4年6月6日起,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8.64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8.52元/股(含),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11,737,089股至23,474,17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6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6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4,95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4%,成交的最高价为5.97元/股、最低价为5.51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8,896,828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实施起始日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4,622,1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9%,成交的最高价为6.74元/股、最低价为5.51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91,286,675.7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4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有133,000元"金田转债"转换成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累计有95,000元"金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或回售,其中"金铜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47,000元,累计回售金额为48,000元(不含利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金田转债"和"金铜转债"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累计为19,338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31%。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金田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99,867,000元,占"金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113%。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金铜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49,905,000元,占"金铜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345%。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累计共有0元"金田转债"和5,000元"金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42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金田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7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公开发行了15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47号)文同意,公司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4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田转债",债券代码"113046"。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金田转债"自2021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期至2027年3月21日,"金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且因实施股权激励股本发生变化,"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95元/股调整为10.7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23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由于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75元/股调整为10.6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6月15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由于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64元/股调整为10.5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6月14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55元/股调整为10.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6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二)"金铜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5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50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9号文)同意,公司14.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铜转债",债券代码"113068"。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金铜转债"自2024年2月5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原定转股起始日2024年2月3日为休息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转股期至2029年7月27日,"金铜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75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金铜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75元/股调整为6.6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6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金铜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对"金铜转债"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及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金铜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3月21日,回售价格为100.13元/张(含当期利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金铜转债"回售申报期内,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480张,回售金额为48,062.40元(含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金铜转债"可选择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累计共有0元"金田转债"和5,000元"金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42股。

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有133,000元"金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有47,000元"金铜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金田转债"和"金铜转债"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累计为19,338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31%。

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金田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99,867,000元,占"金田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113%。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金铜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449,905,000元,占"金铜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345%。

三、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可转债转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3月31日)	股权激励股份解除限售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4年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498,750	-6,081,240	-	417,51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72,393,294	6,081,240	742	1,478,475,276
总股本	1,478,892,044	0	742	1,478,892,786

注: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081,240股已于2024年6月25日起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咨询电话:0574-83005059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4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自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嘉元转债"共有人民币1,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9股,占"嘉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自2021年9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261,606,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3,322,279股,占"嘉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4390%。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6月30日,"嘉元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978,394,000元,占"嘉元转债"发行总量的78.9027%。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80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2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4,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1年2月23日至2027年2月22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03号文同意,公司124,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3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元转债",债券代码"118000"。

根据有关规定和《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自2021年9月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1年9月1日至2027年2月2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78.99元/股。"嘉元转债"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1)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1年5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78.7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2)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2年5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78.0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3)因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完成了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数量为70,257,493股,股份来源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34,198,073股变更为304,455,566股,故"嘉元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1.2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4)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5月26日起转股价格由71.22元/股调整为50.4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5)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4年7月3日起转股价格由50.48元/股调整为50.4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的转股期为2021年9月1日至2027年2月22日。自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嘉元转债"共有人民币1,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9股,占"嘉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自2021年9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261,606,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3,322,279股,占"嘉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4390%。

截至2024年6月30日,"嘉元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978,394,000元,占"嘉元转债"发行总量的78.9027%。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3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4年6月30日)
限售条件流通股	14,432,99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1,805,057	19	426,238,066
总股本	426,238,047	19	426,238,066

注: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14,432,990股系因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部分限售股的限售期已届满,该部分限售股于2024年4月22日起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753-2825818

联系邮箱:688388@gdjykj.net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5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开立情况

为满足购买理财产品的需要,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2021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号:80102026883888888)。

二、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号:80102026883888888)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全部到期赎回,且不再使用上述账户。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账号
1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	80102026883888888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24-062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WST03制剂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上药信谊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信谊")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关于WST03制剂(胶囊)(以下简称"WST03制剂"或该项目)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启动国内I期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WST03制剂(胶囊)

剂型:胶囊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400245、CXSL2400246

通知书编号:2024LP01452、2024LP01453

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4年4月18日受理的WST03制剂(胶囊)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临床试验。

二、该项目研发及注册情况

WST03是阴道用微生态活菌制剂,拟用于治疗细菌性阴道病(BV)。临床前研究显示WST03制剂具有有效治疗BV并预防其复发的作用。

该项目由上药信谊自主研发,并拥有完全知识产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研发费用约1,077.8万元人民币。

三、同类药物市场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全球尚无与该项目相同菌株成分的微生态活菌药物上市。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申报的"WST03制剂"需完成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批准后方可上市。新药研发周期长、投入大,疾病相关诊疗进展、试验结果以及审批时间都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发生项目研发进度或者临床试验结果不如预期等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本次获得"WST03制剂"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对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影响。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该项目,并及时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24-061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4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数量为6,976,800份,行权期自2024年2月14日起至2025年2月13日止;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755,700份,行权期自2024年2月8日起至2025年2月7日止。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222,437股;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未行权。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中作为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左敏先生、李永忠先生及沈波先生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公司监事会亦出具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2019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医药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沪国资委分配[2019]297号),原则同意《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3、2019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9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建议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4、2019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中作为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左敏先生、李永忠先生及沈波先生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公司股票期权事项进行了核查,同意确定2019年12月19日为授予日,并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5、2020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股票期权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6、2020年2月14日,公司于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7、2020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事项进行了核查,同意确定2020年12月15日为授予日,并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8、2021年2月8日,公司于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了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9、2022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中作为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左敏先生、李永忠先生及沈波先生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及主体资格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10、2023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中作为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左敏先生、李永忠先生及沈波先生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及主体资格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11、2023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但未行权的4,324,659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12、2023年5月15日,公司完成了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13、2023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中作为激励对象的关联董事沈波先生、李永忠先生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及主体资格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11、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2,449,071份股票期权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485,954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已行权情况

	类别	可行权数量(份)	2024年第二季度行权数量(股)	2024年第二季度累计行权数量占当期可行权总量的百分比(%)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期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01,800	0	0
	其他激励对象	6,375,000	222,437	3.19
	小计	6,976,800	222,437	3.19
预留股票期权第二期	激励对象	755,700	0	0
合计		7,732,500	222,437	2.88

注: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计口径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人数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170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共16名激励对象行权并完成登记;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23人,截至2024年6月30日,激励对象尚未行权。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4年第二季度,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22,437股。

(三)董事和高管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行权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截至2024年3月31日)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A股(股)	2,784,228,350	222,437	2,784,450,787
——有限售条件的A股股份(股)	852,708,396	0	852,708,396
——无限售条件的A股股份(股)	1,931,519,954	222,437	1,931,742,391
H股(股)	919,072,704	0	919,072,704
总计(股)	3,703,301,054	222,437	3,703,523,491

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累计过户登记股份222,437股,募集资金4,095,065.17元。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结果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截至2024年第二季度末,公司总股本由3,703,301,054股增加至3,703,523,491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于2024年第二季度行权并完成过户登记的222,437股股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未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二日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7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董事8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刘仕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万里股份关于财务总监辞任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847 证券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任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财务总监辞任情况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关兰英女士提交的书面辞任报告。关兰英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原因辞任公司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职务,辞任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兰英女士的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关兰英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关兰英女士的辞任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关兰英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关兰英女士在任职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财务总监聘任情况

为确保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刘仕钦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财务总监刘仕钦先生简历如下:

刘仕钦,男,汉族,198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内蒙财经大学经济学、管理学双学士;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在职研究生。中级会计师职称,英国皇家特许管理会计师(CIMA),具有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CGMA)执照,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MIPA),英国注册财务会计师公会(IFA)会员,现货分析师BOCE。先后任职于中国中冶所属公司财务会计,驻CNBM阿曼公司、卡塔尔公司国家财务负责人,中国五矿集团五矿地产公司财务高级主管,实地地产公司财务经理,首衡河北新发地集团财务总监,房天下控股集团任新能源板块财务总监。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1日